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下午 16 点 00 分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 28 弄 1-2 号旭辉世纪广场 8 号楼 7 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以专人送出、电子邮件、快递、电话、传真或公告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推举马瑞敏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

（1）选举马瑞敏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2）选举马丽敏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聘任马瑞敏女士（简历附后）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马瑞敏女士提名，聘任马丽敏女士、马姝敏女士和田霖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马瑞敏女士提名，聘任张俊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马瑞敏女士提名，聘任田霖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地素时尚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张黎俐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地素时尚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7.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结合各位董事专业资格及任职经历，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选举以下人员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委员：张纯、马瑞敏、石维磊（简历附后）

主任委员：张纯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结合各位董事专业资格及任职经历，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选举以下人员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委员：马瑞敏、田霖、石维磊（简历附后）

主任委员：马瑞敏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结合各位董事专业资格及任职经历，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选举以下人员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委员：李海波、马丽敏、张纯（简历附后）

主任委员：李海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结合各位董事专业资格及任职经历，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选举以下人员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委员：石维磊、马瑞敏、李海波（简历附后）

主任委员：石维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 98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8.46 万股。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关联董事马瑞敏女士、马丽敏女士、马姝敏女士、马艺芯女士、江瀛先生按规定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地素时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2)。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离职, 公司决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70,000 股予以回购注销。同时, 结合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决定对 3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达到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所对应的 2,4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上述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2,400 股。该事项已得到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地素时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3)。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2,400 股, 回购注销后, 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481,150,000 元变更为 481,077,600 元, 公司总股本将由 481,150,000 股变更为 481,077,600 股。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的相关授权, 本议案无需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地素时尚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4)。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简历：

马瑞敏，女，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江商学院 EMBA。2002 年创办公司，先后担任品牌总监、执行董事、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马丽敏，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江商学院 EMBA。2004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商品部经理、产品总监、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马姝敏，女，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江商学院 EMBA，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自 1999 年起，任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法院书记员。2011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总经理特别助理、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监、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监。

田霖，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 EMBA。历任西蒙电气（中国）审稽部审计经理；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高级经理、审计总监、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投融资中心总经理。2021 年 5 月加入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俊，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历任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经理。2013 年加入公司，担任财务副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张黎俐，女，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学士、理学硕士。2012 年加入公司，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石维磊，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产业经济学硕士、战略管理学博士、正教授职称。自 2008 年起，历任美国纽约市立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终身教职）、正教授（终身教职），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访问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正教授。

张纯，女，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会计学专业教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自 1985 年起，历任上海财经大学团总支书记、助教、讲师、副教授及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及博士研究生导师、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

李海波，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硕士，长江商学院 EMBA。自 1993 年起，历任上海交通大学教师、上海贝尔阿尔卡特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发展总监、新疆德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上海凯鑫森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副总裁、成都市新都化工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副总裁。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固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首席人才官、上海麦腾永联众创空间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